

● 相关文献

- ◆ 第十个五年计划（2001年...）
- ◆ 第九个五年计划（1996年...）
- ◆ 第八个五年计划（1991年...）
- ◆ 第七个五年计划（1986年...）
- ◆ 第六个五年计划（1980年...）
- ◆ 第五个五年计划（1976年...）
- ◆ 第四个五年计划（1971年...）
- ◆ 第三个五年计划（1966年...）
- ◆ 第一个五年计划（1953年...）

您现在的位置：[首页](#)>>[研究文献](#)>> 第二个五年计划（1958年-1962年）

第二个五年计划（1958年-1962年）

出处: 信产部网站

1956年9月召开的党的“八大”正式通过由周恩来主持编制的《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建议的报告》。《建议》明确规定了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基本任务：（一）继续进行以重工业为中心的工业建设，推进国民经济的技术改造，建立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巩固基础；（二）继续完成社会主义改造，巩固和扩大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；（三）在发展基本建设和继续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基础上，进一步发展工业、农业和手工业的生产，相应发展运输业和商业；（四）努力培养建设人才，加强科学研究工作，以适应社会主义经济文化发展的需要；（五）在工农业生产发展的基础上，增强国防力量，提高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的水平。《建议》从1958年到1962年五年内的主要指标是：工业产值增长一倍左右，农业总产值增长35%，钢产量1962年达到1060万吨到1200万吨，基本建设投资占全部财政收入的比重由“一五”时期的35%增长到40%左右，基本建设投资总额比“一五”时期增长一倍左右，职工和农民的平均收入增长25%到30%。

但是，由于“八大”后冒进思想的影响，“二五”计划在制定和执行中出现了严重的冒进倾向，许多计划指标不断修正和大幅度提高。1958年8月北戴河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讨论并批准的《关于第二个五年计划的意见》，提高了奋斗目标，提出可以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完成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，可以为向共产主义过渡创造条件，到1962年建成强大的独立完整的工业化体系，在若干重要产品和产量方面超过英国，赶上美国。据此，《意见》提出农业总产值五年增长2.7倍以上，1962年粮食总产达到15000亿斤，棉花15000万担，钢8000万吨，煤9亿吨，棉纱1600万件，五年基本建设投资3850亿元，重大建设项目1000个以上。

由于1958年以来的“大跃进”运动和“反右倾”运动，造成国民经济主要比例关系失调，连年出现财政赤字，人民生活遇到很大困难。我国经济建设已不能按照第二个五年计划的部署继续发展，国家决定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，1960年9月中共中央在批转国家计委《关于1961年国民经济计划控制数字的报告》中提出了国民经济调整、充实、巩固、提高的“八字方针”，1961年1月党的八届九中全会正式批准。

关闭